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地址: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
聯絡人:沈昱均

聯絡電話: 23959825#3860 電子信箱: sie635@cdc. gov. tw

受文者: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:肺中指字第1113800431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 ()

附件:

主旨:因應邊境0+7入境管理新制,本中心自本(111)年10月13日 起調整是類自主防疫期間之醫院「探病管制」、「陪病管 制」、「醫療照護感染管制」、「醫療照護工作人員返回 工作」等醫療防疫措施,請轉知並督導所轄醫療機構落實 執行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醫療應變組本年9月27日第119次會議決議,暨 同年9月28日COVID-19專家諮詢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本中心公布自本年10月13日起實施入境者免居家檢 疫,改採「7天自主防疫」政策,衡酌醫療機構防疫安全及 民眾探病等需求,爰調整是類自主防疫期間相關醫療防疫 措施如下:

(一)探病管制:

自主防疫期間勿至醫院探病,但符合以下例外情形時,得經醫療機構評估同意,並配合「醫院因應COVID-19醫療應變措施」規定,出具探視當日採檢之自費家用快篩陰性證明後探病。





2、探病例外情形:

- (1)病人實施手術、侵入性檢查或治療等,須由家屬陪 同,或依法規須家屬親自簽署同意書或文件。
- (2)急診、加護病房或安寧病房等特殊單位,因應病人 病情說明之需要。
- (3)病人病情惡化或病危探視。
- (4)其他特殊原因,經評估有探病必要且經醫療機構同意。

(二)陪病管制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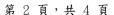
- 1、自主防疫期間勿至醫院陪病,但符合以下例外情形時,得經醫療機構評估同意,並配合「醫院因應COVID-19醫療應變措施」規定,於入院陪病當日執行家用快篩陰性後陪病;陪病期間每日執行家用快篩至自主防疫期滿,並提供每名住院病人之陪病者公費篩檢1名。
- 2、陪病例外情形:病人有特殊照顧需求(如:須有照顧者陪同之幼童或生活無法自理等),且經醫療機構同意。

(三)醫療照護感染管制:

- 自主防疫期間之醫療或檢查,建議由醫師依病人治療之急迫性及必要性等,綜合考量延遲該等醫療或檢查,及疾病傳播風險後決定;非急迫性、必要性之醫療或檢查,建議以延後為原則。
- 2、自主防疫期間之門(急)診就醫病人,得於提供照護前 進行1次公費抗原快篩(含家用快篩)。









- 3、自主防疫期間之住院(無COVID-19相關症狀)建議:
 - (1)於入院時,依「醫院因應COVID-19醫療應變措施」 入院篩檢規定辦理,收治地點得收治於專責病房或 各專科病房之隔離病室,並得依病室之床位配置, 多人1室收治。
 - (2)於住院期間,以不離開病室為原則;如需至病室以外地點進行檢查治療時,於當日離開病室前進行1 次公費抗原快篩(含家用快篩),並依檢驗結果採取 適當防護措施。
 - (3)自主防疫期滿後,如仍有住院需求,建議於期滿時進行1次公費抗原快篩(含家用快篩)陰性後,收治於一般病房。
- (四)醫療照護工作人員返回工作建議:
 - 1、於自主防疫期間返回工作者,建議於返回工作前進行1次公費家用快篩,且於自主防疫期間,每1至2日於上班前進行1次公費家用快篩;醫療機構得依傳播風險及工作性質等評估調整篩檢頻率。
 - 2、考量篩檢方式一致性,整併「居家隔離」、「自主應 變對象」及「居家檢疫」等對象篩檢措施。
- (五)確診個案分流收治:自主防疫期間快篩陽性且經醫師評估確診者,依「COVID-19 確診個案分流收治原則」,收治於醫院、加強版集中檢疫所/防疫旅館或居家照護。自主防疫期間確診之輕症個案,可於加強版集中檢疫所/防疫旅館或原自主防疫地點(不含一般旅館)進行居家照護。









三、因應前開措施調整,併同修訂「醫療機構因應COVID-19陪病及探病管理原則」、「自主防疫期間接受醫療照護時之感染管制措施」、「因應COVID-19疫情醫療照護工作人員返回工作建議」及「醫院因應COVID-19醫療應變措施」等指引,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專區/醫療照護機構感染管制相關指引項下下載。副本抄送相關公學會,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落實執行醫療防疫應變措施,共同嚴守醫療防線。

正本:地方政府衛生局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 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教育部

副本: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正副指揮官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感染症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內科醫學會、臺灣兒科醫學會、臺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